

附表六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  
錄取生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提前入學申請表

申請人姓名		報名序號	
錄取系所組別	系	碩士班	組
畢業年月及入學學歷	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	大學	系畢業
通訊地址	□□□□□		
電      話	住家電話：	手機：	緊急聯絡人電話：
E-mail	@		
申請人	(簽章)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
<p>備註：</p> <p>一、 提前入學申請應於 <b>115 年 1 月 15 日前</b>，經錄取系所系主任核章後，檢附本申請表與學歷證書（或畢業證書）影本；<b>尚未取得畢業證書但 114 年度下學期開學前可取得者請附補繳切結書</b>，至教務處綜合教務組辦理。如須<b>以郵寄方式</b>請來電聯絡 05-6315107 許先生</p> <p>二、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可畢業但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，請於 <b>115 年 2 月 23 日開學日前</b>繳交入學學歷證書（或畢業證書）原件正本，否則取消提前入學資格。<b>如有正當理由請來電告知。</b></p> <p>三、 提前入學申請核准後，請於 <b>115 年 1 月 20 日前</b>至教務處綜教組辦理驗證，應攜帶文件為入學學歷證書（畢業證書）原件正本，俾以辦理後續註冊選課事宜。如須<b>以郵寄方式</b>請來電聯絡 05-6315107 許先生</p>			
錄取系所	教務處		
系主任請表示同意 提前入學與否後核章	綜合教務組	教務長	
□同意    □不同意	□完成報到手續		